

# 南京市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JSZC-320192-NJBQ-C2025-0003001  
项目名称： 深基坑支护设计及免审项目施工图备案抽查经费（2025）  
使用单位： 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建设与交通局  
供应商： 南京江北新区建设工程设计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5年9月11日

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南京市财政局 监制



合同编号：JSZC-320192-NJBQ-C2025-0003001

政府采购计划号：ZC3201920002025000865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建设与交通局  
住所：南京市江北新区顶山街道凤滁路48号7楼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南京江北新区建设工程设计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江东北路289号银城广场A座15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采购代理机构的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提供下列服务：开展江北新区直管区范围内审图豁免的深基坑支护设计备案抽查和免于施工图审查项目抽查，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性审查和复核、抽查情况上报及图纸资料归档等工作。

服务内容详见磋商文件及乙方响应性文件等。

###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项下服务总价款为壹佰壹拾玖万元（大写）人民币，分项价款在“分项报价表”中有明确规定。免审程序复核及抽中项目技术性审查费用采取包干形式，费用应以转账或电子汇款的形式打入乙方账户。

甲方就本合同不再向乙方支付任何其他款项。

###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磋商文件和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四条 权利保证

####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应全面指导乙方具体工作开展，可对乙方工作通过函件或其他正式途径提出具体要求，并进行检查和监督，并在委托事项范围内提供必要的相关政策支持。

(2) 甲方应按照协议的约定及时支付乙方相应的费用。

(3) 甲方应及时配合解决乙方在工作中遇到的属于甲方行政职能范围的相关问题。

(4) 甲方有权提出江北新区免审项目上传与抽查的具体要求和工作形式，具有江北新区免审项目自审承诺制与抽查政策的对外解释权。

#### 2.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在委托范围内开发免审项目施工图的上传、抽查、存档、信息共享模块，并应在协议期内按照甲方要求动态调整完善具体功能。

(2) 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做好委托协议明确的各项事宜，安排具备施工图审查资质的专家对抽中项目进行技术抽查工作，确保抽查行为规范、严谨，并将抽查项目信息进行汇总，按季度汇报给甲方。

(3) 乙方应按照施工图抽查的工作纪律以及甲方的需求整理底稿，同时鉴于质量监管及安全生产的工作要求，需要乙方协助配合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解释、讲解、说明、提供工作底稿等。

(4) 乙方应保证为甲方提供服务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 **第五条 服务要求**

### **1、质量保证**

乙方提供的服务必须全部达到磋商文件各项要求，国家或行业有规定的，还要符合相应规定。抽查不合格项目，乙方需对建设单位整改后报送的施工图设计文件进行复查，并按照施工图审查收费标准另行向建设单位全额收取技术服务费用，甲方不再承担。

项目建设单位和勘察设计单位对乙方出具的技术性审查意见有异议的，经甲方聘请专家进行技术论证的，专家咨询费由过错方承担。

**乙方应当按照阶段性向甲方书面反馈工作进度。**

**根据采购人要求完成规定的作业量，并在本合同终止后，乙方仍承担配合义务，包括但不限于成果解释、提供过程中收集资料、方案的思路与主要考虑因素，具体以满足甲方需求为准。**

### **2、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 **第六条 交付使用和验收**

1、乙方的服务成果应当符合南京市、江北新区的文件要求及项目的实际需要，乙方应当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磋商文件规定的项目并交付甲方使用，不得影响项目的进度计划。磋商文件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2、甲方自行组织或视情邀请相关专家或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磋商文件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承担验收费用等。

## **第七条 合同款支付**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由甲方自行支付，乙方申请支付合同价款前，应当开具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未提供等额发票的，甲方的支付义务相应顺延。

### 3、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后,乙方提供发票及支付申请后 30 个日历日内,甲方一次性支付费用,具体到款时间最终以财政实际拨付为准,财政审核延迟付款不视为甲方违约;

(2) 合同服务期满后付清余款,如遇财政结算等原因而影响当期支付的在有银行保函(保证期限应长于剩余合同期限)的情况下可提前支付,若进行审计,最后一次付款按审定价在审计后 15 天内付清。

###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验收或拒付款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 5%违约金。

2、乙方逾期交付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 5‰的滞纳金。如乙方逾期交付达 1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乙方逾期交付的,今后参加政府采购信誉将受到影响。

3、乙方在承担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4、乙方虚假承诺,或经权威部门检测提供的货物或服务不能满足磋商文件要求,或是由于乙方的过错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乙方履约保证金(如有)不予退还外,还应向甲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 30%赔偿金。

5、乙方应当对其知悉的甲方的所有文件资料承担保密义务,不得擅自泄露,否则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由甲方根据情况对乙方进行 1 万元至 5 万元的处罚。

6、乙方无正当理由停止服务或严重违反甲方要求开展委托事项工作,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协议,乙方应退赔违约期间项目所得报酬。

7、乙方在协议服务过程中,由于甲方原因造成乙方无法按照本协议精神继续履行相关工作时,乙方有权单方终止协议并要求甲方承担相应赔偿。

8、如任一方由于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其本协议项下全部或部分义务,则该方必须迅速将该事实通知对方,指明其不能履行的义务,并详细描述该不可抗力事件。通知之后,因该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的义务将中止履行。

### 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除《政府采购法》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乙方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在三年内不得参加南京市政府采购活动。

**第十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一条 争议的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2）种方式解决争议：

- (1)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 向南京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2、在争议解决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二条 诚实信用**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和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 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 2、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扫描件发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 3、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电话：

联系部门：

联系方式：

地址：

账号：

日期：2015年9月11日



乙方：（盖章）

法定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地址：

账号：

日期：2015年9月11日



附件一：

## 免于施工图审查项目委托抽查协议

甲方：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建设与交通局

乙方：南京江北新区建设工程设计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关于印发南京江北新区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改革实施细则的通知》（宁新区管建〔2021〕127号）《关于免于施工图审查项目抽查委托的函》《关于免于施工图审查项目抽查比例调整的函》及相关管理规定，经过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委托协议书。

### 一、委托事项

甲方委托乙方开展江北新区直管区范围内办理区级立项、施工许可证施工图免审项目的施工图抽查工作，具体包括：

#### 1. 免审程序复核

（1）乙方对建设单位报送的免审项目进行复核，判断是否属于免审范围，同时根据甲方明确的免审项目政策性材料要件清单（见附件）要求，核查政策性材料是否齐全。

（2）乙方在自有数字化审图系统开发江北新区免审项目上传、抽查（30%比例）、存档、信息共享模块，并在协议期内确保上述功能的正常运转。

#### 2. 技术性审查

乙方对于抽中的项目，应在10个工作日内组织专家完成技术性审查，并出具抽查意见书。

#### 3. 问题处理

对抽查不合格项目，乙方代甲方通知建设单位立即组织整改。建设单位提交修改文件后，乙方在5个工作日内完成复查，相关过程及抽查意见应与江北新区行政审批局、江北新区质安监站实现在数字化审图系统中的同步共享。同时协助甲方开展免于审查项目涉及的相关投诉和信访工作。

项目建设单位和勘察设计单位对乙方出具的技术性审查意见有异议的，乙方应及时组织沟通释疑。沟通无果的，建设单位可向甲方书面申请协调。对于争议内容，若有上级主管部门或相关标准编制主管部门意见的，从其意见；无上级主管部门或相关标准编制主管部门意见的，甲方根据争议内容，聘请3~5名相关专家进行技术论证，并形成论证意见，专家咨询费由过错方承担。专家论证意见作为争议双方共同执行的技术要求。

### 二、委托期限

服务期限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至双方书面约定解除协议止。

### 三、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应全面指导乙方具体工作开展，可对乙方工作通过函件或其他正式途径提出具体要求，并进行检查和监督，并在委托事项范围内提供必要的相关政策支持。

（2）甲方应按照协议的约定及时支付乙方相应的费用。

(3) 甲方应及时配合解决乙方在工作中遇到的属于甲方行政职能范围的相关问题。

(4) 甲方有权提出江北新区免审项目上传与抽查的具体要求和工作形式，具有江北新区免审项目自审承诺制与抽查政策的对外解释权。

## 2.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在委托范围内开发免审项目施工图的上传、抽查、存档、信息共享模块，并应在协议期内按照甲方要求动态调整完善具体功能。

(2) 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做好委托协议明确的各项事宜，安排具备施工图审查资质的专家对抽中项目进行技术抽查工作，确保抽查行为规范、严谨，并将抽查项目信息进行汇总，按季度汇报给甲方。

(3) 乙方应按照施工图抽查的工作纪律以及甲方的需求整理底稿，同时鉴于质量监管及安全生产工作的工作要求，需要乙方协助配合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解释、讲解、说明、提供工作底稿等。

## 四、费用的支付

### 1. 免审程序复核费用、技术性审查费用及支付方式

免审程序复核及抽中项目技术性审查费用标准采取包干形式，费用应以转账或电子汇款的形式打入乙方账户。

### 2. 问题处理费用及支付方式

抽查不合格项目，乙方需对建设单位整改后报送的施工图设计文件进行复查，并按照施工图审查收费标准另行向建设单位全额收取技术服务费用，甲方不再承担。

项目建设单位和勘察设计单位对乙方出具的技术性审查意见有异议的，经甲方聘请专家进行技术论证的，专家咨询费由过错方承担。

收款单位：南京江北新区建设工程设计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城西支行

银行账号：10354000000711626

### 3. 开票信息

甲方付款后，可凭合同和汇款凭证至乙方单位财务室开具发票。

单位名称：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建设与交通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20100MB0204564K

银行账号：4301015409100274375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南京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北新区顶山街道凤滁路 48 号 7 楼

电话：025-88029980

## 五、违约责任及不可抗力

1、乙方无正当理由停止服务或严重违反甲方要求开展委托事项工作，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协议，乙方应退赔违约期间项目所得报酬。

2、乙方在协议服务过程中，由于甲方原因造成乙方无法按照本协议精神继续履行相关工作时，乙方有权单方终止协议并要求甲方承担相应赔偿。

3、如任一方由于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其本协议项下全部或部分义务，则该方必须迅速将该事实通知对方，指明其不能履行的义务，并详细描述该不可抗力事件。通知之后，因该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的义务将中止履行。

## 六、争议的解决

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甲方与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如发生纠纷、未能协商处理，需提交南京仲裁委员会申请裁决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提交南京市人民法院裁判。

### 七、其他

1、本次项目乙方指派以下人员作为具体联系人，若有变动，应及时告知甲方。

联系人：张颖 联系电话：025-83269823

2、本协议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3、本协议附件为协议不可分割的重要部分，与协议正文具备同等效力。

附件：政策性材料要件清单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2015年9月11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2015年9月11日

附件二：

## 廉政协议书

甲方：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建设与交通局

乙方：南京江北新区建设工程设计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年9月11日

为进一步加强江北新区建设与交通局建设领域党风廉政建设，规范工程项目承发包双方的活动，防止发生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努力实现“投资高效，工程优质，干部优秀”的目标，根据有关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由甲、乙双方签订以下廉政协议。

###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严格遵守国家、省、和市有关工程建设方面的法律、法规和党风廉政建设相关规定，确保依法、高效、廉洁实施工程建设活动。

(二) 严格履行建设工程项目承发包合同。

(三) 甲乙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公平、诚信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严禁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四) 建立健全党风廉政建设各项制度，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加强对本方工作人员的监督检查。

(五)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和本合同约定的行为时，有及时提醒和督促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并严肃查处本方工作人员的违纪违法行为。

(六)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和本合同约定的行为时，有权向对方主管部门或有关机关检举揭发。

### 第二条 甲方在廉政建设方面的义务

(一)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收受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价值人民币 200 元（以下涉及到金额均指人民币）以上的贵重物品等财物。

(二)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准在乙方报销应由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 甲方工作人员不准参加乙方可能对代理业务或代理项目的招标有影响的宴请、娱乐活动（因工作原因确需参加的工作餐标准不得高于每人 50 元）；不准要求乙方提供交通工具、通讯工具、价值 200 元以上的高档办公用品等。

(四) 甲方工作人员不准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及配偶、子女、亲友出国（境）旅游提供方便和利益。

(五)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准要求乙方为其配偶、子女及其他有利害关系的人员安排工作或劳务。

### 第三条 乙方在廉政建设方面义务

(一) 乙方不准以任何形式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馈赠礼金、礼品、有价证券、支付凭证、价值 200 元以上的贵重物品等财物。不准以任何形式向投标单位或中标单位索要或收受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价值 200 元以上的贵重物品等财物。

(二) 乙方不准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不准以任何名义在投标单位或中标单位报销应由乙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乙方不准以任何理由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参加可能对代理业务或代理项目的招标有影响的宴请、娱乐活动(因工作原因确需提供的工作餐标准不得高于每人 50 元);不准为其提供交通工具、通讯工具、价值 200 元以上的高档办公用品等。不准参加投标单位或中标单位可能对代理项目的招标有影响宴请、娱乐活动(因工作原因确需参加的工作餐标准不得高于每人 50 元);不准接受为其提供交通工具、通讯工具、价值 200 元以上的高档办公用品等。

(四)乙方不准为甲方工作人员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及配偶、子女、亲友出国(境)旅游提供方便;不准为甲方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及其他有利害关系的人员安排工作或劳务。

(五)乙方不准要求投标单位或中标单位为其工作人员的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及配偶、子女、亲友出国(境)旅游提供方便;不准要求投标单位或中标单位为其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及其他有利害关系的人员安排工作或劳务。

(六)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准与投标单位串通,违反国家或地方等关于招投标的有关规定和程序,影响招投标结果,损害政府利益。

####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若违反本《廉政协议》有关规定的,对违纪人员,由甲方主管部门依据有关规定查处,给乙方造成的损失,按有关规定予以赔偿。

(二)乙方若违反本《廉政协议》有关规定的,对违纪人员,由乙方主管部门依据有关规定查处,给甲方造成的损失,按有关规定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将乙方清除出库。

#### 第五条 督查单位

双方约定:自愿接受新区监察局对合同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接受提出本协议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第六条 本协议书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后生效。

第七条 本协议书的有效期为双方签订之日起至项目核查结算时止。

第八条 本协议书一式二份,甲方、乙方各一份。

甲方单位(盖章)



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乙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2015.9.11

附件三：服务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专业	学历	执业资格	证书号	技术职称	相关工作年限	备注
1	樊有维	男	63	地下建筑与工程 系岩土工程	研究生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063200036	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	39	擅长岩土工程、地下 空间工程
2	金雪莲	女	50	岩土工程	研究生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103200755	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	20	擅长岩土工程
3	陈国祥	男	66	工业与民用建筑	大专	一级注册建筑师	013200590	高级建筑师	40	擅长建筑设计
4	是荣明	男	59	营房建筑学	本科	一级注册建筑师	013200638	高级工程师	35	擅长建筑设计
5	杨松明	男	63	岩土工程	本科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10271-AY004	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	39	擅长岩土工程
6	温利民	男	58	结构工程	本科	一级注册结构师	10271-S003	高级工程师	32	擅长结构设计
7	沈颖坤	男	48	结构工程	研究生	一级注册结构师	S043201977	高级工程师	22	擅长结构设计
8	倪宏海	男	56	建筑电气技术	本科	注册电气工程师 (供配电)	DG113200460	高级工程师	32	擅长电气设计
9	王永军	男	55	工业电气自动化	本科	注册电气工程师 (供配电)	DG0005322	高级工程师	30	擅长电气设计
10	王卫平	男	58	供热通风与空调 工程	本科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暖通空调)	CN0005872	高级工程师	35	擅长暖通设计与审查

说明：

- 1、“备注”栏，可填写该人员擅长的工程（或工作）种类；
- 2、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